

努力培养“农村家庭能人” 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

为进一步提高乡村治理效能,推动乡村全面振兴,近日,我市印发《乐山市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培养计划实施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方案》),要求在全市农村家庭用3年时间集中培养一大批“农村家庭能人”,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乐山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。

《方案》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、市委有关会议精神,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接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面向全市农村家庭,用3年时间集中培养一批“农村家庭能人”。力争到2022年全市有“农村家庭能人”的家庭达到70%、2023年全市有劳动力的农村家庭基本实现有1名以上的“农村家庭能人”,让“农村家庭能人”成为家庭发展的“顶梁柱”、农村邻里的“好榜样”、乡村振兴的“生力军”,为全市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。

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培养标准按照尊重民意、因人施策、分类培养、整体提升的思路,努力培养符合走得正路、挣得到钱、当得好家、待得来人“四得”标准的“农村家庭能人”。

《方案》要求

要打牢培养基础

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摸排建档,组织开展摸排农村有劳动力家庭情况,逐级建立农村有劳动力家庭台账、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培养对象台账、“农村家庭能人”使用台账,做到家庭情况清楚、培养意愿清楚、培养需求清楚、发展方向清楚;开展结对帮带,根据培养对象实际情况,整合驻村帮扶力量、村干部、党员致富能手、农技专家、先进模范等各类人力资源,采取“1+1”“1+N”等方式与培养对象结对,分类建立帮带力量实名登记信息库。建立实训基地,依托现代农业园区、创业园区、农业龙头企业、集体经济组织等优质资源,挂牌命名一批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实训基地,重点承担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劳动技能培训任务。

要按需精准培养

涵养政治定力,聚焦“走得正路”标准,全覆盖向每一名培养对象宣传党的创新理论、常用法律法规、便民惠民利民政策等,使其成为群众的标杆和榜样;增强致富动力,聚焦“挣得到钱”标准,依托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实训基地,培养一批“新型职业农民”“农村劳务经纪人”“乡村匠人”“农产品经纪人”“妇女居家灵活就业基地负责人”“乡村女能人”“海棠嫂子”“嘉嫂”等人才队伍;练就当家“内力”,聚焦“当得好家”标准,开展农村“道德讲堂”“法治讲堂”“理财讲堂”“幸福家庭课堂”等活动,开展“家训、家规”制定行动;提升待人能力,聚焦“待得来人”标准,在村上设置“矛盾纠纷调解员”“乡村法律明白人”“环境卫生保洁员”等志愿服务岗位,组织培养对象认领岗位,组建志愿服务队,引导其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。

要强化激励示范

培树一批好榜样,开展“五好家庭”“最美家庭”“绿色家庭”“最美乡贤”“优秀乡村匠人”等评选活动,从培养对象中培树一批勤俭持家、发展致富、家教家风等方面表现突出的榜样;评定一批示范户,每年评定一批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先进家庭、先进个人,对评选出的先进,可根据本人意愿优先推荐就业、创业,并在政策许可范围内在项目、资金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,充分发挥激励示范作用;培养一批领头雁,将表现优秀且符合条件的“农村家庭能人”发展成党员,把党员储备为村级后备力量,把村级后备力量培养成村“两委”班子成员,特别优秀的可按程序选拔为村党组织书记。

——记者 鲁倩文

旅游美时美刻

文明随时随地

